

# 提高基层工作实效 确保畜产品安全

江占伟

甘肃省临夏县动物卫生监督所新集分所,甘肃临夏 731800

**摘要** 笔者根据甘肃省临夏县动物卫生监督所的工作实施情况,提出加强内部管理工作,提高队伍的整体水平;加强监督监管,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综合执法力度,以确保畜产品安全。

**关键词** 畜产品安全;目标责任制;监督;检疫;执法

近年来,畜产品的安全问题频现,基于此,甘肃省临夏县动物卫生监督所整顿队伍建设,狠抓监督监管工作,对畜产品、饲料、兽药等进行不定期的抽查,增强执法工作力度,对违法行为严厉惩处,采取了多项措施,确保了畜产品安全,保障了消费者的权益。

## 1 加强内部管理工作,提高队伍的整体水平

1)实行目标责任制,提高责任意识。对各级动

物卫生监督所实行目标责任制,每年县所与各分所签订畜牧兽医综合执法目标管理责任书,各所内与工作人员签订畜牧兽医综合执法工作人员目标管理责任书,每个人要明确自己的职责、监管范围,每个工作人员要签订承诺书,遵守法律法规和工作纪律,要有责任意识,实行岗位责任制,推动工作全面顺利的实施。

2)内部强化监督,促进工作顺利开展。所内制定日常督导检查工作机制,对督导的内容、频次做出明确的规定,做好督导记录,统一印制《督导检查

收稿日期:2016-01-20

江占伟,男,1972年生,畜牧师。

源方面,出台公平普惠的扶持政策,提高养猪行业的整体效益。

3)构建市场化的服务支撑。从普及养猪技术、加强饲料科技的研发,加强疾病预防、良种体系建设、建立技术推广队伍等方面加大投入,提高生猪生产的科技含量,提高猪业生产的生产效率。一是养猪的产业化发展离不开防疫体系和良种繁育体系的支撑。由政府包办的防疫机制和良种繁育机制已越来越不适应养猪业的现代化发展,对生猪疫病防疫和良种繁育,应该放手让市场去做。政府制定相应的标准和规范来加以管理和监督。二是搞好疫病监测预警。应加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的疫情监测投入,建立健全疫情监测体系建设,提高生猪疫病的监测和预警能力。三是要规范病死猪的无害化处理。可以引导社会力量、资金,兴办专业化的无害化处理场所。专门无害化处理场所应派驻官方兽医驻场监督管理并做好相应的疫情监测评估工作。

4)要加强生猪生产的产业链接和信息引导。紧密的产业链接可提高整个行业适应市场变化抵御风险能力。在生猪生产产业链接上,应支持发展大型的生猪屠宰企业,合理布局屠宰企业分布。可以探索通过生猪屠宰补贴机制来密切养猪与屠猪环节的产业链接。由国家财政拿出资金,对屠宰企业收购屠宰的,能够有有效的养殖信息、免疫信息和检疫信息证明是由标准化猪场生产的生猪进行一定数额的补贴。以生猪屠宰补贴为载体,进一步完善生猪养殖、免疫、检疫、屠宰信息平台建设,形成对生猪生产各环节的监管信息共享,便于食品安全追溯和猪肉安全的监督管理。同时要加强生猪等菜篮子商品生产、流通、消费领域的统计、监测和分析,及时掌握生产状况和市场变化,建立健全生猪信息引导和预警机制。猪价低迷时,适当提高补贴标准,以保护养殖者的积极性;猪价高企时,适当降低补贴标准,以抑制盲目补栏的冲动。

工作日志》，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平时要根据督导记录，对违规违纪行为提出通报批评，并按照规定严肃处理，同时也作为个人和单位年终考核的依据，确保考核不走过场，要落实到位。每周召开例会，及时总结上周的工作情况并安排本周的工作，对工作中出现的疑难问题，大家要充分讨论，给出合理的建议。

3) 创新培训机制，提升业务素质。建立“以考促学、以评促学、以践促学、以赛促学”的学习培训机制，通过考试和竞赛，对成绩突出的提出表扬和奖励，激励大家共同学习和进步。对每月的案件进行评查，提升办案水平；开展综合执法培训实践活动，对监督执法进行指导，提升工作人员的执法能力。总之，通过各种形式的学习，找出差距，树立榜样，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 2 加强监督监管，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

### 1) 做好产地检疫监管工作。

① 进行多渠道的宣传工作，提高养殖户的责任意识。市、县各级动物卫生监督所每年积极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并利用多种渠道和不同的形式，宣传《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让养殖户清楚地了解产地检疫的目的、作用以及其自身的责任，提升畜牧兽医工作者的主体责任意识。

② 规范检疫程序，确保报检渠道畅通。在工作中，严格按照产地检疫规程操作，规范检疫行为，把产地检疫与“瘦肉精”监管同步，提高检疫质量。同时要在全县根据不同地方的畜禽养殖数量和地理位置，合理设置卫生监督站和检疫申报点，确保报检渠道畅通，方便养殖户和经纪人进行报检。同时对有些经纪人不按照规定申报检疫、逃检等违规行为，要严厉惩处，规范调运秩序和产地检疫制度。

③ 加强追溯管理措施。对存栏的家畜佩戴耳标，上传信息，管理常态化。尤其是要落实养殖场“首免挂标”、产地检疫“四不检”、病死猪无害化处

理费用“七不补”的规定，让养殖户主动、积极地配合监督所的工作，强化追溯管理制度。

④ 创新检疫模式。根据当地的畜牧业发展情况，实施有本地特色的检疫模式。例如“1211”产地检疫新模式，即抽调专人组建一支外调动物检疫队伍，实行“集中报检、统一检疫”两项制度，落实“一场一户一证”规定，坚持上市必检的原则。

2) 加强屠宰检疫监管。加强对畜禽屠宰各个环节的管理，对入场检疫、宰前检疫、同步检疫、瘦肉精抽检、无害化处理、复检出证 6 个环节严格把关，以确保出厂的畜产品安全可靠。2015 年临夏县共屠宰检疫生猪 3.6 万头，在线对生猪抽检 792 头，共检出 74 头病猪；屠宰检疫 2.88 万头牛，屠宰检疫羊 8.4 万只，检出病害牛羊肉 1 053 kg，全部做了无害化处理，确保了畜产品的安全。

3) 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及补助监管工作。加强对养殖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管理工作，实行“一报告”、“两到场”、“三签字”、“一告知”、“一回访”的工作机制，做好督查，严防病死畜禽流入市场。2015 年，临夏县无害化处理 6 582 头病死猪，4 327 只病死羊，953 头病死牛。

## 3 加强综合执法力度

临夏县积极创新工作机制，不定期地对全县的畜产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排查，及时掌握生产、经营、销售情况；深入开展规模养殖场、屠宰场、兽药饲料、生鲜乳、仓储经营环节、动物诊疗机构等的专项整治活动；对不符合要求，需要整改的生产经营单位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的时间和项目，同时积极跟踪调查，提高整改效果。严厉打击违法违纪行为，对情节严重的立案查处，追究其刑事责任。2015 年，临夏县共办理 50 起立案案件，其中有 22 起动物卫生监督执法类案件，28 起畜牧兽医行政执法类案件，没收违法所得 1 万多元，罚款 1.2 万元。